

张家港市安监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承担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职责。**拟订全市安全生产综合性文件和政策，监督和指导全市各镇（区）、各有关部门和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协调安全生产日常监管中的重大问题；综合统计全市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定期分析和预测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安全生产信息。

2. **承担市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提出全市安全生产阶段性工作措施和建议；监督检查、指导和协调各镇（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年度责任目标的下达与考核；参与全市相关部门的产业政策、资金投入、社会事业和科技发展等领域涉及安全生产的相关工作；组织全市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参与全市各类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承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的重要会议和活动，督促检查各成员单位贯彻落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

3. **依法监督全市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监督企业贯彻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相关要求的情况；依法监督检查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除特种设备）、材料、劳动防护用品配备的安全生产相关措施落实情况；指导与规范有关行业和企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工作，指导工矿商贸企业规范安全生产制度。

4. 负责全市危险化学品归口监管企业、非煤矿山和烟花爆竹从业单位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对上述企业和单位安全生产与经营实施行政许可审核；监督检查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情况；监督与指导企业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工作。

5. 负责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根据市政府授权，负责管辖范围内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和结案工作；对违反《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牵头或协调较大影响的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并提出事故行政责任追究意见，督促有关部门或单位处理事故责任人员。

6. 依法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工矿商贸企业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和重大危险源监控、重大事故隐患整改的监督检查职责，负责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的颁发管理工作，组织企业开展职业危害申报；组织查处企业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7. 组织指导全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规范与指导全市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的安全培训工作；负责对企业相关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培训上岗资格的考核工作；监督检查企业相关人员接受安全培训和职工安全教育情况；负责管理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等相关工作。

8. 监督和指导全市涉及安全生产领域的各类协会、学会和其他社会中介机构工作。对在本行政区域内从事安全生产领域的检

验检测、安全评价、安全评估、安全咨询、安全培训的社会机构依法进行监督检查和相关管理。

9.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领域的交流活动。协调和指导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的运用,推广安全生产方面的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工艺;组织开展安全管理科学的学习交流。

10.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内设机构）

1. 办公室（信息科）

协助局领导做好相关组织、协调、管理、督办工作。负责起草工作计划、工作总结、调研报告等综合性材料。负责起草市安委办、安监局重要会议等材料。负责局会务工作和日常接待工作。负责局机关党务、纪检监察、组织人事、财务、文件收发、催办、档案管理、保密、工会等工作。负责信息收集、上报,简报编发、史志编撰、网站维护更新等工作。负责创建、帮扶工作和车辆管理、后勤保障、环境卫生等日常管理。负责群众举报、来信来访的受理、督办工作。

2. 宣教法制科

负责监督检查本局安全监察人员的行政执法行为,定期统计、分析、上报各类行政执法情况数据,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案件和法制考核工作。扎口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的教育培训。负责审核监督各类行政处罚案件。负责办理听证、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事项。负责依法行政、法治建设、行政效能工作。负责审核规范性文件,完善行政执法规章制度。负责安全生产宣传报道工作、安全宣传资料征订和发行等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安

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市安全生产法定培训人员的考核、发证工作。负责会同行政许可服务科对归口行政许可事项的合法性审查。

3. 生产安全监管科

负责全市非煤矿山、冶金、机械、电力、纺织、轻工、建材、等行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归口监管企业的重大危险源普查登记建档备案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制定各镇（区）的年度目标管理责任书，并按规定开展督查、考核。组织对归口监管企业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督促指导归口监管企业的专项整治、应急抢险专业队伍建设、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完善和演练工作。督促归口监管企业开展安全评价和“三同时”工作。督促指导归口监管企业的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认证和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会同行政许可服务科对归口行政许可和非行政许可事项的资料审查、现场核查。

4. 综合监督科

负责监督指导市交通运输、住建、燃气、水利、旅游、教育、质监、农业、消防、电力等部门和单位对相关领域的安全监管工作。组织、协调全市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督促检查各成员单位贯彻落实市安委会决议事项的执行情况。负责烟花爆竹批发、零售企业的行政许可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参与行业主管部门开展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扎口管理政府挂牌重大事故隐患的排查和整改工作，指导和协调相关行业的专项整治。负责相关行业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备案工作。负责制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单位）的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并按规定开展督

查、考核。

5. 危化品安全监管科（行政许可服务科）

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负责化工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研究拟订涉及危化品安全监管的措施、意见。负责归口监管企业的行政许可和非行政许可事项的资料审查和现场核查工作。负责牵头组织其他相关科室行政许可和非行政许可事项的资料审查、现场核查工作。负责归口监管企业的重大危险源普查登记建档备案和日常监管工作。负责对归口监管企业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督促指导归口监管企业的专项整治、应急抢险专业队伍建设、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完善和演练工作。督促归口监管企业开展安全评价、安全“三同时”工作，指导归口监管企业开展职业卫生评价及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负责归口监管企业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工作，依法监督企业贯彻执行职业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归口监管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督促指导归口监管企业的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认证和安全管理标准化建设。负责危化品领域信访举报的调查和处理工作。

6. 职业健康监管科

负责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工作，依法监督用人单位贯彻执行职业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扎口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的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具体负责危化品项目以外建设项目的职业卫生“三同时”审查及监督检查。

负责监督管理用人单位职业危害项目申报工作。按权限管理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工作。负责职业危害检测、评价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监督检查和督促用人单位依法建立职业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相关职业卫生检查等管理制度。负责汇总、分析职业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等信息，向相关部门和机构提供职业卫生监督检查情况。负责职业卫生领域信访举报的调查和处理工作。

7. 安全生产监察大队

受市安监局委托，依法对全市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情况、安全生产条件完备情况、安全生产现场管理和职业卫生情况等日常监督检查；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负责非化工企业和工程建设领域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综合统计全市各类安全事故，定期分析和研判全市安全生产形势。配合相关部门组织开展重点行业专项整治，督办全市生产经营单位重大事故隐患的排查与整改；扎口指导企业对重大危险源开展应急处置演练。扎口全市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修订与完善；扎口指导应急抢险专业队伍的培训、演练，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应急救援实战演练工作；负责本局应急救援器材装备的管理；负责组织协调日常应急值守和应急处置。负责安全生产信息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管理工作。负责群众举报、来信来访的调查和处理工作。完成市安监局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2016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 强化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开展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专项行动；推动标准化创建“质”、“量”并行；全面推进重点企业安全总监制度落实。

2. 狠抓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危化品生产领域、涉爆粉尘领域、金属冶炼领域、职业卫生领域、烟花爆竹领域、重大隐患整治方面。

3. 不断完善监管举措，持续提升监管能效：加快安全监管信息化；推进安全检查专业化；加强应急联动一体化；深化基层监管网格化；开展事故警示多样化；推动综合监管常态化。

4. 创新宣教手段，提升教育培训能效：切实做好各类人员培训；开展省安全生产条例宣贯；创新教育培训模式；做好安全生产社会化宣传。

第二部分 张家港市安监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公开表样附后，共 12 张表）

第三部分 张家港市安监局 2016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度决算收入、支出总计 2738.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86.16 万元，增长 40.2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15 年开始实施的“市安全技能培训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市安全生产监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大部分费用在 2016 年发生，以及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 2738.3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946.8 万元，为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347.44 万元，增长 21.72%。主要原因是：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2. 其他收入 587.66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财政局经建科取得的项目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480.66 万元，增长 449.21%。主要原因是：2016 年我单位重点实施的“市安全技能培训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市安全生产监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经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3.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安全生产检查服务外包”、“化工行业安全发展规划编制”项目经费支出应合同要求进度，部分款项延迟到 2016 年支付。

（二）支出总计 2738.31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经费及为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32 万元，增长 34.31%。主要原因是：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299.45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保障正常运转、完成安全生产日常监管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716.36 万元，增长 45.2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15 年开始实施的“市安全技能培训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市安全生产监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大部分费用在 2016 年发生。

3. 住房保障支出 172.6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统一规定，

为职工依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及向职工依比例发放的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62.68 万元，增长 57.02%。主要原因是：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5.86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原因是：2016 年度预算安排的“市安全技能培训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需根据工程、合同进度要求，部分款项延迟到以后年度支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本年收入合计 2534.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46.8 万元，占 76.81%；其他收入 587.66 万元，占 23.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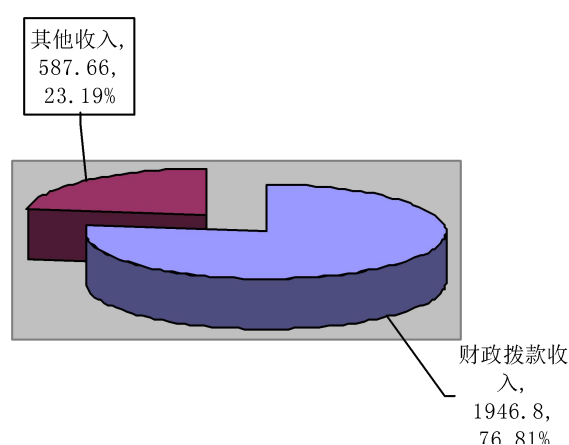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本年支出合计 251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2.54 万元，占 79.70%；项目支出 509.91 万元，占 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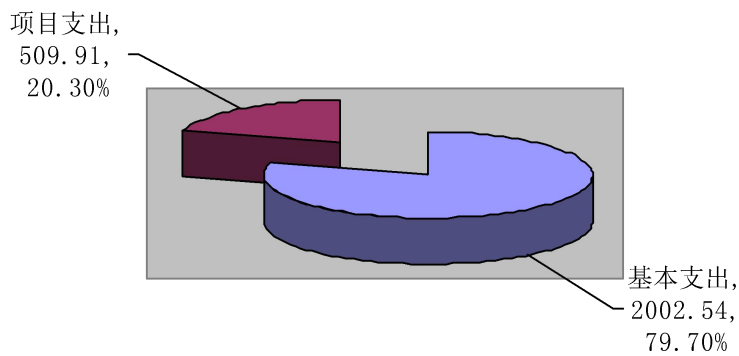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2150.6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05.49 万元，增长 16.56%。主要原因是：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924.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6.6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8.69 万元，增长 19.1%。主要原因是：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46.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4.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8.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二）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

1. 安全生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60.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2. 安全生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6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中支出经费。

3. 安全生产监管（款）安全监管监察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9%。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预算安排的“市安全技能培训教育实践基地建设”项目，需根据工程、合同进度要求，部分款项延迟到以后年度支付。

（三）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7.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9.61%，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4.8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04.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日常公用经费 109.89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24.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8.69 万元，增长 19.1%。主要原因是：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46.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4.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2016 年我单位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4.8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04.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日常公用经费 109.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5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7.5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1.04%；公务接待费支出 9.91 元，占“三公”经费的 34.44%。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1.3 万元，1 人次，完成预算的 26%，比上年决算增加 1.3 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开支内容主要为：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城市间交通费、签证费、保险费、防疫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7.56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未发生。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17.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04%，比上年决算减少 1.7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压减了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为用于日常督查检查、专项整治检查、事故调查等公务用车。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1 辆。

3. 公务接待费 9.91 万元。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未发生。

（2）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比上年决算增加了 4.18 万元，主要原因为督查、检查、整治等安全生产工作力度加大，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此基础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压减了经费。2016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58 批次，605 人次。主要为用于上级督查指导、事故调查、专项整治和开展安全业务活动发生的公务接待。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2%，比上年决算增加了 1.67 万元，主要原因在于为维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召开了各类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此基础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压减了经费。2016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4 个，参加会议 1466 人次。主要为用于传达文件、布置工作、督办落实等会议。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17.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6%，比上年决算增加了 4.18 万元，主要原因在于安全生产知识的宣传和安全生产专业素质的培训是保证安全生产工作有效开展和落实的重要环节，故费用相应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此基础上，贯彻落实节约要求，且积累了组织培训的经验，压减了经费。2016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3 个，组织培训 127 人次。主要为提升专业素质进修培训以及组织安全生产知识专题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含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2016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9.89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日常公用经费保持一致），比 2015 年减少 55.53

万元，下降 33.77%。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了办公费、专用材料费、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6.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7.3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9.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6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应急救援指挥车）；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各单位“本级横向财政拨款”和“非本级财政拨款”，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

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

五、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指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包括资源勘探支出、制造业支出、建筑业支出、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安全生产监管支出、国有资产监管支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等。

六、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原因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946.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2,002.54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509.91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587.6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299.4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2.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34.46	本年支出合计			2,512.4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3.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5.86
总计	2,738.31	总计			2,738.31

表2 收入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34.46	1,946.80					587.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	4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0	40.4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50	30.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0	9.9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321.46	1,733.79					587.66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321.46	1,733.79					587.66
2150601	行政运行	1,811.55	1,223.88					587.66
215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7.80	377.8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132.11	13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60	172.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60	17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2	59.7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88	112.88					

表3 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12.45	2,002.54	509.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	4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0	40.4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50	30.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0	9.9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299.45	1789.54	509.91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2,299.45	1789.54	509.91			
2150601	行政运行	1,789.54	1789.54				
215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7.80		377.8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132.11		13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60	172.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60	17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2	59.7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88	112.88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46.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	40.4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711.78	1,711.7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2.60	172.6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46.80	本年支出合计	1,924.78	1,924.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3.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5.86	225.8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150.64	总计	2,150.64	2,150.64	

表5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24.78	1,924.78	509.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	4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0	40.4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50	30.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0	9.9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711.78	1,711.78	509.91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711.78	1,711.78	509.91
2150601	行政运行	1,201.87	1,201.87	
215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7.80		377.8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132.11		13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60	172.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60	17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2	59.7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88	112.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表6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编码	项 目 经济分类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 计	1,414.87	1,304.98	109.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8.25	1,018.25	
30101	基本工资	142.89	142.89	
30102	津贴补贴	350.76	350.76	
30103	奖金	241.97	241.97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75.76	75.76	
30107	绩效工资	108.99	108.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88	97.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89		109.89
30201	办公费	6.46		6.46
30202	印刷费	1.63		1.63
30205	水费	1.53		1.53
30206	电费	9.76		9.76
30207	邮电费	17.39		17.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62		15.62
30211	差旅费	5.57		5.57
30213	维修（护）费	6.91		6.91
30215	会议费	1.03		1.03
30216	培训费	0.13		0.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9		1.89
30218	专用材料费	7.14		7.14
30228	工会经费	6.10		6.10
30229	福利费	6.79		6.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5		17.5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		4.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73	286.73	
30302	退休费	40.40	40.40	
30305	生活补助	0.72	0.72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11	住房公积金	77.12	77.12	
30312	提租补贴	115.28	115.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3.16	5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24.78	1,414.87	509.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40	4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0	40.4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50	30.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0	9.9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711.78	1,201.87	509.91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711.78	1,201.87	509.91
2150601	行政运行	1,201.87	1,201.87	
215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7.80		377.80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132.11		13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60	172.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60	17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72	59.7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88	112.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1,414.87	1,304.98	109.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8.25	1,018.25	
30101	基本工资	142.89	142.89	
30102	津贴补贴	350.76	350.76	
30103	奖金	241.97	241.97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75.76	75.76	
30107	绩效工资	108.99	108.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88	97.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89		109.89
30201	办公费	6.46		6.46
30202	印刷费	1.63		1.63
30205	水费	1.53		1.53
30206	电费	9.76		9.76
30207	邮电费	17.39		17.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62		15.62
30211	差旅费	5.57		5.57
30213	维修（护）费	6.91		6.91
30215	会议费	1.03		1.03
30216	培训费	0.13		0.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9		1.89
30218	专用材料费	7.14		7.14
30228	工会经费	6.10		6.10
30229	福利费	6.79		6.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5		17.5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		4.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73	286.73	
30302	退休费	40.40	40.40	
30305	生活补助	0.72	0.72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11	住房公积金	77.12	77.12	
30312	提租补贴	115.28	115.2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3.16	5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77	1.30	17.56	0.00	17.56	9.91	4.52	17.28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5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0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4		参加会议人次(人)		1466	
组织培训次数(个)		3		参加培训人次(人)		127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表1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109.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89
30201	办公费	6.46
30202	印刷费	1.63
30205	水费	1.53
30206	电费	9.76
30207	邮电费	17.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62
30211	差旅费	5.57
30213	维修（护）费	6.91
30215	会议费	1.03
30216	培训费	0.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9
30218	专用材料费	7.14
30228	工会经费	6.10
30229	福利费	6.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5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表12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张家港市安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采购金额
合 计					506.93
一、货物A					387.33
	安全生产监管信息系统建设	专用设备购置	C020103	集中采购	220
	安全技能培训教育实践基地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A0202	集中采购	167.33
二、工程B					
三、服务C					119.6
	化工行业安全发展规划编制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C99	集中采购	35.6
	安全检查服务外包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C99	集中采购	84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